

# 马列著作编译资料

马克思：剩余价值和利润

斯大林在全苏集体农庄突击队员第二次代表  
大会农业劳动组合示范章程草案审查委员会  
上的讲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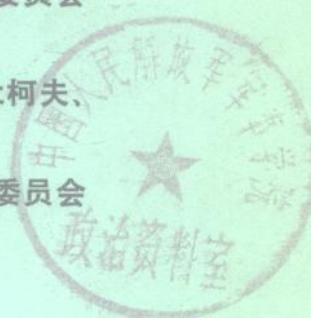
斯大林在招待苏联英雄契卡洛夫、巴伊杜柯夫、  
别利亚科夫同志时的祝词摘要

斯大林给苏联列宁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儿童读物出版社的信

《列宁文集》简介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主要外文版本介绍

《路德是施特劳斯和费尔巴哈的仲裁人》  
一文的作者究竟是谁？



2

马列著作编译资料

第二辑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著作编译局资料室编  
列 宁 斯大林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5.5 印张 123,000 字  
1979 年 3 月第 1 版 197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10,000

书号 17001·48 定价 0.53 元

(内部发行)

## 编者的话

《马列著作编译资料》是不定期的内部读物，目的是为从事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工作、教学工作和编译出版工作的同志提供参考资料。

本资料登载国外新发表的马列著作，有关马列著作的研究资料，有关革命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传记材料以及他们提到或批判过的著作、人物和流派等方面的材料，此外还介绍马列著作的翻译和出版情况。

读者对本资料有什么意见、建议和要求，希望随时告诉我们，以便不断改进。

中共中央马克思 恩格斯 著作编译局资料室  
列 宁 斯大林



# 马列著作编译资料

## 第二辑 目 录

- 剩余价值和利润 ..... 马克思 (1)
- 斯大林在全苏集体农庄突击队员第二次代表  
大会农业劳动组合示范章程草案审查委员  
会上的讲话摘录 (1935年2月) ..... (11)
- 斯大林在招待苏联英雄契卡洛夫、巴伊杜柯夫、  
别利亚科夫同志时的祝词摘要(新闻报道) ..... (13)
- 斯大林给苏联列宁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儿童读物出版社的信 (1938年2月16日) ..... (15)
- 列宁思想宝库的一个组成部分  
——《列宁文集》(俄文版)简介 ..... 李洙泗 (16)  
附:《列宁文集》(俄文版)基本情况一览
-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主要外文版本介绍 ..... 胡永钦 (29)
- 《路德是施特劳斯和费尔巴哈的仲裁人》一文  
的作者究竟是谁?  
是费尔巴哈而不是马克思 ..... [西德]汉斯·马丁·扎斯 (52)  
是马克思还是费尔巴哈? ..... [东德]英·陶贝尔特  
威·舒芬豪艾尔 (65)

马克思为《德国科学和艺术年鉴》 和《德国现代哲学和政论界铁 文集》撰稿	(91)
关于马克思在《德国现代哲学和 政论界铁文集》上发表的文章	(96)
威廉·白拉克	藉维立 (100)
马列著作译文有哪些新的改动?	
《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译文的 修改情况	(111)
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摘自 1857—1858 年 经济学手稿)译文的修改情况	(117)
住宅问题	[德]阿·米尔柏格 (125)
住宅问题 ——答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德]阿·米尔柏格 (150)
《反潮流》文集收集了哪些列宁著作?	笛 竹 (162)
社会主义叛徒的自供状 ——米勒兰的《法国的改良社会主义》一书简介	陈双范 (166)
《鲍威尔言论》出版	殷叙彝 (168)

# 剩余价值和利润\*

马克思

从总体(整体)来考察(或从整个范围来考察)(或从完整性上来考察)的资本运动，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

某一流通期间(例如，拿一年作为尺度，见上述第二章<sup>1</sup>)所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按照同预付总资本之比来计量，就是利润。(在这里，利润的概念不仅包括利息，我们知道，后者只是总利润的一部分；利润的概念还包括地租，而地租不过是投在农业中的资本的[利润的]一部分。甚至投在农业中的资本，由于投入特殊领域，也是独特的，并且属于对土地所有权的考察的范围。这里只应着重指出，利润不能只理解为所谓工业利润或商业利润。)

利润从实体来考察，不过是剩余价值本身。因此，利润从绝对量来考察，也同资本在某一定周转时间内所生产的剩余价值没有区别。利润就是剩余价值本身，不过是按不同方法计算的。按性质来说，剩余价值同预付资本中通过交换而使剩余价值产生出来的那个部分有关，因而按这一部分预付资本来计算。流通时间既然不同于生产时间，在这种情况下，就只被看作创造剩余价值的限制。

---

\* 这里发表的马克思的手稿，是马克思 1861—1863 年经济学手稿(《资本论》第二稿)中的一部分，内容是分析利润这种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以及由此引起的思想观念等，可以作为《资本论》第三卷的补充。本手稿俄译文最初发表在苏联《共产党人》杂志 1978 年第 7 期，中译文是根据俄译文翻译的，方括号〔〕中的文字以及篇末的注释，都是俄文版编者加的。

相反，作为利润，剩余价值不是从它同预付资本的某一部分的关系来看的，而是从它同全部预付资本的关系来看的，因而是按全部预付资本来计算的，而资本的各个组成部分在创造剩余价值过程中，以及整个说来在商品价值的生产中所起的完全不同的作用，是被撇开了。

例如，我们假定某一资本等于 600 塔勒。资本的不变部分，即原料和机器，占总额的  $\frac{5}{6}$ ；投在工资上的可变部分占其余的  $\frac{1}{6}$ 。如果一年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等于 60 塔勒，就是说年总产品的价值等于 660 塔勒，那么，这 60 塔勒的剩余价值就是利润，因为它不是按照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交换 160 塔勒的那 100 塔勒来计算，不是按照剩余价值从中产生出来的那  $\frac{1}{6}$  资本来计算，而是按照构成预付资本的  $\frac{6}{6}$  来计算，即按照预付总资本 600 塔勒来计算。虽然这 60 塔勒的价值量是同一个量，但 60 比 100 是 60%，而 60 比 600 则只是 10%。可见，在总是表现某种关系<sup>①</sup>，表现某种比例的利润上，剩余价值获得新的、和自己原来的形式不同的数量表现。当然，同一个量，如果不是按照同某一整体的一部分的有机比例来计算，而是按照同整个整体的比例来计算，它的数量表现就会有所改变。

上述的区别不仅是数量上的区别，而且是概念上的区别，实质上的区别。问题不仅是估价不同，计量或计算不同。恰恰相反。这种计算上，计量上，估价上的区别，对资本来说是必然的，表现出它特有的新关系，表现出某种新形式的形成，这种新形式，例如就象交换价值形式和货币之间的区别一样，是本质的。

我们看到，剩余价值同资本可变部分的关系是有机的关系。它

---

① 这里应当加以补充。见马尔萨斯等人的著作<sup>2</sup>。

实际上表明资本作为资本而形成和增长的秘密，表明资本作为资本而存在的秘密。在利润同资本的关系上，这种有机的关系消失了。剩余价值获得了一种形式，在这种形式中连产生剩余价值的秘密的一点迹象都没有了。由于资本的所有部分都同样表现为新创造的价值的原因，资本主义关系被完全神秘化了。在剩余价值本身中，表现出来的始终是资本同它所占有的劳动的关系。在资本同利润的关系中，资本不是同劳动发生关系，而是同自己发生关系。一方面，这只是某一价值额或货币额的自我数量关系。例如，我要是说 100 塔勒资本每年得到 10 塔勒利润，那我就只是拿塔勒和塔勒相比较。这一基本的，原本的，主要的数额，一方面表现为一定的量；另一方面，这 100 塔勒所以表现为主要的，基本的，原本的数额，正是因为它们带来某一追加数额，这个基本数额表现为原因，而这一追加数额则是它的结果。这一追加数额是它的自然果实。（参看亚里士多德关于高利贷的论述，<sup>3</sup> 以及西斯蒙第的有关段落。<sup>4</sup> 西斯蒙第说，财富和劳动一样，[并且通过劳动] 每年提供果实。但是，由于他加上了“和劳动一样”以及“通过劳动”这样的话，就说过头了。）

因此，在这种形式上，资本和它的各个特殊形式之间的区别，也消失了，从而，资本还在资本主义生产本身出现以前就表现出来的那些职能之间的区别，也消失了。于是，资本成了既存在于古代又存在于今天的物。

“资本家对于资本的一切部分，都期望得到同样的利润”（马尔萨斯）<sup>5</sup>

一方面，在这里正确的是，利润表现为剩余价值的形式之一，在这种形式下，剩余价值同资本的所有各部分都同样发生关系，因而同样地按照同资本总额的比例来计量。另一方面，在这里正确

的是，资本家对资本的本质毫无所知，在他的意识中，剩余价值只存在于利润的形式中，即剩余价值的转化形式中，这种形式完全抽掉了剩余价值在其中产生出来并成为剩余价值条件的那些关系。当然，在直接生产过程进行的时候，剩余价值的性质不断地进入资本家的意识，这些资本家，正象我们在考察剩余价值时已经看到的，贪求别人的劳动时间等等。<sup>6</sup>但这只是隐蔽的情况。事实上资本家自己把资本看作自动机，这种机器不是作为关系，而是在自己的物质存在上就拥有增殖自己并带来利润的性质。正是在一些社会关系下，价值以及被价值当作自己的肉体而存在于其中的各种物质（使用价值）获得了这种性质，而这些关系表现为永恒的自然关系，或者相反，人们顶多认识到，一定的（人为的）障碍（关系<sup>①</sup>）会阻止这种自然的发展，并妨碍这种发展达到全面繁荣。

例如，把资本看作这种自动机的观念，是普莱斯的利息和复利计算法的基础，这种计算法甚至使威廉·皮特<sup>7</sup>也完全受了骗。（参看路德关于利息[同货币资本]结合在一起的论述。<sup>8</sup>）由此甚至出现了我们在经济学家们那里看到的下列一些荒谬现象。例如，他们认为利润必须存在，否则资本家就会把自己的资本放债取息。资本家就会没有理由把资本投入生产而不去放债取息（于是，事情仿佛成了这样：如果不往生产中投入任何资本，资本会带来利息）。例如，杜尔哥就说，如果资本不带来利润，那么每个人都会用自己的资本去买地产。（参看杜尔哥著作的有关章节，在这些地方，一定的投资方式因而被看作自动带来果实的东西。<sup>9</sup>）

然而，在资产者的头脑中，剩余价值必然采取利润的形式，——而这也并不单纯是认识方式；作为利润关系的剩余价值关

---

① “关系”一词写在“障碍”一词的上方。——编者注

系，支配着资产阶级生产，决定着资本在不同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可以说是自由竞争中的决定因素（即资本之间的竞争中的，也就是各资本的实际运动中的决定因素，只有在这种运动中资本的规律才得到实现。这些规律实际上一方面无非是这个运动的一般条件，是这个运动的结果，另一方面无非是这个运动的趋势）。

某一价值额——货币，商品，特殊的使用价值，而价值就是在这些形式上重新进入生产的——借以成为资本，即这一价值额的所有者借以成为资本家的那种关系，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在资产阶级社会内部，同资本家的存在是牢固地结合在一起的，以致例如威克菲尔德必须先到殖民地去，才能发现这种关系决不是不言而喻的东西，并且发现，没有这种关系，价值就不能变成资本，价值的所有者就不能变成资本家。这件事是如此明白而一般说来又如此不明白，以致威克菲尔德的这种发现实际上竟能在现代政治经济学中划了一个时代。<sup>10</sup>

其实，资本的生产过程总是同资本的流通过程联系在一起的。这两个过程是生产过程本身的要素，而生产过程同样也表现为流通过程的要素。这两者不断地交织在一起，从一个过程过渡到另一个过程，因而总是以虚假的形式表现出自己的特征。然而在流通过程中，一方面剩余价值获得新的规定，另一方面资本经历多次转化；最后，在这一过程中，资本从自己的可以说是内部有机的生活进入外部生活关系，在这种关系中，互相对立的不是资本和劳动，而一方面是资本和资本，另一方面是处在简单流通关系中的各个个人，是处在商品所有者即买者和卖者的关系中的各个个人。流通时间和劳动时间在这一途中交错在一起，因而看起来好象这两者都在同样程度上决定剩余价值。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彼此对立所采取的最初形式，仿佛消失了，而产生出仿佛与这一形式无关的

关系；剩余价值本身已经不再表现为占有劳动时间的产物，而是表现为商品的出售价格超过商品价值的余额，而首先是表现为货币，这样，就完全想不起剩余价值的最初性质了，或者说，剩余价值的这种最初性质从来就没有被明确地意识到；这种性质顶多表现为一个合理的要素，而同不以它为转移的来自流通的运动相并列，因而同属于资本而和资本对劳动的关系无关的那种运动相并列。因此，另外一些经济学家（例如，拉姆赛、马尔萨斯、西尼耳、托伦斯等人）直接用流通的这些现象来证明：仿佛资本在自己的物质形态上同社会生产关系无关（而只有社会生产关系才使资本成为资本），在劳动之旁并且不依赖于劳动而成为剩余价值的独立源泉。<sup>11</sup>但是，我们在考察资本生产过程时已经看到，在这种关系的性质中包含着如下的内容：劳动的社会生产力表现为转移到资本身上的生产力；实际上，以资本家的形态而存在的过去劳动的和价值的独立化和人格化，构成资本实质的过去劳动对活劳动的统治，此外，工人就他作为客体化的存在来说不过转化为物质劳动力，转化为商品，转化为资本生产性的[源泉]——所有这一切，都不表现为社会生产关系的结果，而是相反，社会生产关系倒表现为作为生产过程各特殊要素的上述各种东西和劳动之间的物质关系的结果。在作为关系的资本中——即使撇开资本的流通过程来考察这种关系——实质上具有特征的是，这种关系被神秘化了，被歪曲了，在其中主客体是头足倒置的，就象在货币上所表现出来的那样。由于这种被歪曲的关系，必然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出相应的被歪曲的观念，颠倒了的意识，而这些东西由于流通过程本身的变形和变态而完成了。然而资本家作为资本家，也无非是资本本身的这种运动。他在现实中是怎样的，他在意识中也是怎样的。因为他体现着关系的肯定的统治的一方，所以这些矛盾并不使他不安，相反，只有

处在这些矛盾中间，他才感到很美好，而受这同一种被歪曲了的观念束缚的雇佣工人，则只是处在这种关系的另一极上，是被压迫的一方，实践迫使他反对所有这种关系，从而反对与这种关系相适应的观念、概念和思维方式。

还有，在实际的流通过程中，不仅我们所考察过的那种转化已经完成（这甚至迫使优秀的经济学家们也只是带着更多的学究气去看待资本家的观念），而且这种转化同实际的竞争，同高于和低于价值来进行买卖是一致的，因此，实际上对每个资本家来说，利润不表现为由劳动剥削程度所决定的剩余价值，而是表现为由互相欺诈所决定的东西，——这种观念不仅得到过去的经济学家们的认可，而且也得到最新的经济学家们的认可（例如托伦斯<sup>12</sup>。还可参看西尼耳著作中关于货币等等以及关于工资的论述<sup>13</sup>）。

事实上，资本实际上关心的事情，支配资本的实际运动，支配资本竞争的唯一事情，就是利润，而不是剩余价值，就是说，是剩余价值同预付资本总额的关系，而不是剩余价值同用来购买劳动力的那一资本的关系。这就使我们（这是真正的过渡）去考察生产费用及其与产品出售价格的关系。

但首先，还要指出几点。

第一，从资本主义生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的角度来看，无论资本在怎样的程度上表现为自动机，由于某种秘密特性而拥有自我增殖性质的那种价值，特别明显地表现在生息的，放债取息的货币资本上。在这里，一定的价值额作为价值额出售，作为资本出售；就是说，资本本身表现为商品。某一价值额或支取价值的凭证作为自我保存和自我增殖的量来出售。即使这个价值额不是货币本身，而是货币能够转化成的商品，也丝毫不会使事情发生变化。因为，商品作为自我保存和自我增殖的价值，只是被看作交换价值和作

为这样的价值出售的，即只是被看作货币和作为货币出售的。这种成为资本的性质，是作为价值额内部固有的性质出售的。因此，这个价值额带着利润回到自己的所有者手中。

**第二**，在这里无须说明：如果某一商品高于或低于自己的价值出售，那只不过是剩余价值在不同资本家之间，在买者和卖者之间的分配发生了改变。这种分配的改变，或者说，不同的人们在自己中间分割剩余价值的比例的改变，丝毫不改变剩余价值的量，也不改变剩余价值的性质。

**第三**，竞争关系在这里作为**实例**（而不是作为同发展本身有关的东西）来考察的情况下，会引出如下一点：事实上，单个资本家所取得的剩余价值，对他来说并不是起决定作用的东西。因为形成了平均利润，即普遍尺度，并且资本家们是按照另外一些规律来计算和分割提供给资本家阶级的**全部价值的**（关于这一点还可参看琼斯的著作<sup>14</sup>）。由于这一点，商品的实际价格——撇开市场价格的波动不谈——发生了重大变化，并且成为和商品价值不同的东西。因此，任何一个资本家都不能说出和知道，他自己所榨取的剩余价值在怎样的程度上进入或不进入他所得到的利润，资本家阶级所生产的剩余价值中究竟有怎样的部分会进入单个资本家的商品的价格。这一点，以及整个被歪曲的方式，资本的规律在竞争的条件下呈现为怎样的情况，——这一切最好在考察生产费用时来论述。竞争造成的对支配着资本家的那种关系的看法（因为，事实上在竞争中正是资本本身的规律在资本家面前表现为外部强制，既是他的资本对其他资本的强制，也是其他资本对他的资本的强制），使资本家完全不能理解他在其中活动的那些关系的内部实质，而资本家本人只不过是这些关系的有关代表或职能执行者而已。

第四，如果事情本身只在于正确地说明问题，那么，剩余价值和利润的混淆或区分不清，正是政治经济学中产生极大谬误的根源。杰出的经济学家们，例如李嘉图，当然没有把这两者绝对混淆起来，不过他们在任何地方也没有表明他们明确理解这两者之间的区别。但是，正因为如此，在他们那里，一方面实际规律表现为实际运动的抽象，因而实际运动到处都在局部上同这种抽象相矛盾。另一方面，他们想用价值的或剩余价值的性质来强制地说明那些只是从利润形式的剩余价值中所产生出来的特殊现象。由此就得出错误的规律。李嘉图在考察资本的一般性质时把竞争抽掉了。另一方面，在考察价值的决定时，从一开始他就把不变资本的概念作为决定的要素引了进来，等等，因而正象马尔萨斯公正地指出的<sup>15</sup>，李嘉图拒绝了自己虚构的规律，或把这个规律只归结为它的一个影子。其次，举例来说，他的门徒，如[詹姆斯·]穆勒和麦克库洛赫<sup>16</sup>，又狂妄地企图把流通时间变为劳动时间，最后，不仅把活物的活动，而且把死物的活动，把死物的任何自然运动，都叫作劳动。在这方面，萨伊<sup>17</sup>也是一样。不过，这种批判属于本章最后一篇。<sup>18</sup>

(张钟朴、王锡君译)

## 注 释

- 1 马克思最初把《资本论》的三个理论部分——“资本的生产过程”、“资本的流通过程”、“资本和利润”——叫作“章”，然后是“篇”，最后是“册”。把年作为资本流通的自然尺度，马克思最初是在1857—1858年手稿（《资本论》初稿）中提出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46卷下册第141—142页）。
- 2 马克思指的是马尔萨斯的以下说法：“实际上，利润理解为某种比例，而利润率总是表现为对预付资本价值的百分比”（马尔萨斯：《政治经济学

定义》1827年伦敦版第30页)。

- 3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引用了亚里士多德关于高利贷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87页)。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22页。
- 5 马尔萨斯:《政治经济学原理》1836年伦敦第2版第268页。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47卷第199—247页。
- 7 马克思在1857—1858年手稿中第一次考察了“普莱斯博士的财政思想”,英国首相威廉·皮特曾“认真相信”这一思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46卷下册第356—357页)。
- 8 马克思在《剩余价值理论》(1861—1863年手稿的主要部分)中对路德关于利息和高利贷的看法,作了详细的分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3册第586—597页)。
- 9 对杜尔哥关于资本带来利润的看法所作的评论,见《剩余价值理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1册第33—35页、第3册第530页)。
- 10 马克思后来在《资本论》第1卷中用专门一章考察了威克菲尔德的殖民理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33—843页)。
- 11 对这些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观点的分析,见《剩余价值理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3册)。
- 1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3册第70—87页。
- 13 在1861—1863年的手稿中,马克思把西尼耳当作“经济学家不了解剩余劳动和剩余价值的例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47卷第199页,以及第214—219、576页)。
- 1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3册第491—496页。
- 15 同上书,第22—25页。
- 16 同上书,第192—199页。
- 17 同上书,第196—202页。
- 18 在马克思1863年1月制定的第三篇《资本和利润》的计划中,包括若干节批判资产阶级理论的内容(《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1册第447—448页)。

# 斯大林在全苏集体农庄突击队员 第二次代表大会农业劳动组合示范 章程草案审查委员会上的讲话摘录\*

(1935年2月)

如果你们想巩固劳动组合，如果你们想有一个包括千百万农户，而不是几户或几百户的群众性的集体农庄运动，如果你们想达到这一点，那么，你们在现时的条件下就应当除了考虑集体农庄庄员的共同利益外，还一定要考虑他们的个人利益。……

你们说给集体农庄庄员的宅旁园地不得超过十分之一公顷，这就是一点不考虑集体农庄庄员的个人利益。你们有些人认为奶牛不能给，另一些人认为母猪不能给。总之，你们想挤压集体农庄庄员。这样做是行不通的。这是不对的。

你们是先进人物。我懂得你们是很关心集体农庄制度，很关心集体农庄经济的。但是所有的集体农庄庄员都和你们一样吗？你们在集体农庄中毕竟是少数。而多数人想的是有点不一样的。应不应当考虑到这一点呢？我认为是应当考虑的。

如果你们的劳动组合还没有极丰富的产品，如果你们不能供

\* 全苏集体农庄突击队员第二次代表大会于1935年2月11—17日在克里姆宫举行。大会的主要任务是制定新的农业劳动组合示范章程。为此，大会于2月14日选出了有斯大林参加的一百六十七人的审查这个章程草案的委员会。斯大林在这个委员会上的讲话全文没有发表。这篇摘录是苏联《真理报》1935年3月13日的社论《巩固集体农庄的关键》引用的部分。

给集体农庄所有庄员及其家庭所需要的一切，那么，集体农庄便不能承担起既满足公共需要又满足个人需要的担子。在这种情况下，倒不如直率地说：某一部分工作是公共的，而某一部分工作是个人的。倒不如直率地、公开地、老实地同意：集体农庄中的农户应该有自己的个人的经济，它规模不大，但是是个人的。倒不如承认，既要有满足公共需要所必需的公有的、大规模的、具有决定意义的劳动组合经济，同时也要有满足集体农庄庄员个人需要所必需的不大的个人的经济。既然有家庭、孩子、个人需要和个人口味，那就不能不加以考虑。因此你们没有权利不考虑集体农庄庄员个人的生活利益。否则就不可能巩固集体农庄。

把集体农庄庄员的个人利益同集体农庄的公共利益结合起来，这就是巩固集体农庄的关键所在。

